

## 115 學年度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進修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 壹、依據

- 一、總統 110 年 05 月 26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000049231 號令修正公布「高級中等教育法」。
- 二、教育部 110 年 06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69751B 號令修正公布「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三、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

### 貳、招生科別、班數、上課時間

- 一、普通科 1 班。
- 二、上課時間：夜間上課，每節課 45 分鐘，每週週一至週四上課 18 時 00 分起至 22 時 15 分止；週五上課 18 時 00 分起至 21 時 20 分止。

### 參、報名資格

- 一、國民中學進修部及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 二、應屆畢業生請報名參加 115 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 三、僑生、香港澳門居民不得報名。（非以就學事由，已在臺灣地區取得合法居留身分者，不在此限。）

### 肆、招生方式

#### 一、招生名額：

科別	上課時段	招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外加名額
普通科	夜間	8	1	1

- 二、錄取方式：擇優錄取(國中三年成績及當場面試成績各佔50%)。
- 三、特殊身分學生之名額以招生名額外加2%計算。(應繳交之證明文件詳見附表一)。
- 四、本項單獨招生，如有餘額，得經新竹市政府核准辦理續招。

### 伍、報名作業

- 一、報名方式：採現場報名，通訊報名恕不受理。
- 二、報名日期：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 日止（每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 三、報名地點：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進修部(地址：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124 號，  
電話：03-5384332 分機 601，網址 <https://www.hhjh.hc.edu.tw/nss/p/index>)

#### 四、繳交報名資料

1. 填寫報名表(如附件一)，繳驗學歷證件正本及國民身分證影本（自行貼在報名表上）。
2. 繳交最近 3 個月內光面彩色脫帽、半身、正面照片 1 吋 2 張（自行貼在報名表上）。
3. 國中三年成績單。
4. 國中畢業證書（同等學力證明）影本，正本報名時查驗，驗畢即還。

5. 報名時必須按報考資格備齊證件繳驗，否則不予受理。

6. 不符合報名資格者，不接受報名。

5. 特殊身分學生應繳交之證明文件詳如附表一。

五、報名費：免收報名費。

#### 陸、放榜及報到

一、放榜日期：115年7月6日(公告於本校網站)。

二、報到日期：115年7月8日(上午10時至12時)。

三、報到地點：新竹市立香山高中進修部(地址：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124號，

電話：03-5384332分機601，網址<https://www.hhjh.hc.edu.tw/nss/p/index>)

四、經錄取者請於公告所示日期前向本校辦理報到手續，並繳交國中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書)正本，逾期未報到者，廢止其錄取資格。

#### 柒、申 訴

對本校進修部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工作如有疑義，請於115年7月7日(星期二)上午8時至12時止，填妥「錄取結果複查(或申訴)表」向本校進修部招生委員會提出，逾期不予受理，申訴結果於115年7月7日(星期二)下午4時前通知。

#### 捌、附 則

一、本簡章所訂定之時程，如因天災或其它因素必須變更時，逕予順延1個工作日辦理。(當地政府發布訊息為準)。

二、凡經本校錄取，但未依學校規定期限完成註冊者，廢止其錄取資格。

三、本招生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並陳報陳報新竹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

附表一、特殊身分學生審查證件表

特殊身分別	證明文件
1. 身心障礙學生	持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者。 (2)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之證明文件。
2. 原住民學生	(1) 報考資格之審查，本校得申請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主民身分電子查驗系統，取得當事人是否具原住民身分之資料，作為辨識、審查之依據。 (2) 如本校未能申請前項電子查驗系統，或原住民身分尚待查驗時，本校得要求當事人提供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